

证券代码：872610

证券简称：妙音数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妙音数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志刚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妙音数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需要，现拟定向发行公司股票，并编制《北京妙音数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6,400,000 股，每股拟发行价格为 6.25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北京妙音数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即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将与各认购人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约定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票，该合同经相关各方

签字、盖章后成立，在本次发行经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志刚、岳连春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签署《股份认购之补充协议》。协议经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于《股份认购合同》生效时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董志刚先生、岳连春女士、董彬女士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进行顺利，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事宜；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起草并与发行

对象商定及签署认购协议；

(3) 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4) 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5)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6)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的相关事宜；

(7)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8) 办理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定向发行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实际发行完成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内容。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上述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妙音数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